

# 孩子为自己读书的读后感(模板7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应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孩子为自己读书的读后感篇一

今天，我买了一本曹文轩写的书《阳刚男孩-男孩向前冲》。读完后，我深受感动。

这本书介绍了一个男孩的故事，其中一个叫《芦花鞋》。让我觉得最感人。故事说：有一对叫青铜的兄弟姐妹，哑巴，葵花。他们感情很好，经常在田里玩。该上学了，家里的钱只够一个人上学，哥哥谦虚地说：我是个哑巴，学了也没用，让妹妹上学吧。其实青铜很想上学。青铜每天送葵花上学，回家。有一次，妈妈明白了，葵花，很想拍照，青铜做了很多芦花鞋，在街上卖。这一刻，已经是冬天了，外面下着鹅毛雪，但青铜还是出去了，他忍着寒冷和人们说哑巴买鞋的话。最后，等了一整天，鞋卖完了，他们一家拍了全家福。

青铜真的很善良。他执着朴实。我被他深深打动了。如果我们每个人都能为别人多思考，多爱父母，多帮助朋友，世界就会更加完美。

## 孩子为自己读书的读后感篇二

《狼王梦》这本书主要讲的是母狼紫岚和她的孩子黑仔、蓝魂、双毛、媚媚。紫岚被权力欲望大大扩大了。它总是幻想着狼的'最高统治者的梦想。这部小说讲述了紫岚狼王梦第一次破灭后的第二次破灭，然后破灭了第三次。它变成了一只老母狼，它筋疲力尽。

这本书有太多的爱与恨、恩与仇、喜与怒、忠与背叛。

### 孩子为自己读书的读后感篇三

我是越秀读书郎。在这个暑期里我读过很多书，比如《笨狼的故事》，《夏洛的网》、《时代广场的蟋蟀》、等等。其中《长袜子皮皮》最吸引我。

我仔细阅读时，仿佛我和皮皮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是如此的美妙啊！这本书中讲的是皮皮的妈妈去世了，皮皮跟着当船长的爸爸过着漂泊的生活。在一次暴雨中皮皮的爸爸被卷进了大海失踪了，没有爸爸的皮皮只好一个人回到家里生活，她从船里带走了两样东西，是一名叫尼尔松的小猴和一个装满金币的大手提包，这是她爸爸留下给她的.所有家产。他有两个小伙伴一个是男孩叫杜米，另一个是女孩子名叫阿妮卡。每天放学皮皮都会和他们玩。虽然生活中的皮皮气力过人、调皮捣蛋，但是皮皮却机智勇敢，乐于助人。这就是皮皮简单而快活的生活。

读了这本书我明白，人生不管多大的困苦我们要坚强快乐的活着。

### 孩子为自己读书的读后感篇四

读了《为你自己读书》之后才发现，原来那么多勤奋刻苦的人哪！

毛主席真的`非常值得我们学习，无论何时何地只要有空就要看书，甚至连上厕所都要看。他的房间，已可称为图书馆，在桌面上，茶几下，杯子上全都是书，而且特别整洁。

奥斯特洛夫斯基也很勤奋，可是姐姐不肯教他读，所以每天都凑着姐姐，听姐姐怎么读，自己再拿姐姐的书照着读。他是最爱看姐姐的书了，有一次他去买咸鱼，却三更半夜都还

没回来，妈妈非常着急，就直冲到咸鱼店，她又不识字，发现奥斯卡奥斯特洛夫斯基在咸鱼店里看报纸，看得完全忘记了回家了。

这种精神多么值得我们学习啊！如果是我们可能连一眼也不看了呢。人生离不开书，人们在读书中成长，在读书中成熟。这正如高尔基所说，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

莎士比亚也曾经说过：书籍是人类的营养品。我们能够从书中获取源源不断的知识，所以我们要爱上读书，让我们的精神富有，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

## 孩子为自己读书的读后感篇五

我已经很久没有冷静下来仔细阅读一本书了。手里拿着300多页的《追风筝的人》，看着封面上精彩的书评，我迫不及待地开始了这次跌宕起伏的异国之旅。

小说从第一人称的角度讲述了阿富汗男孩阿米尔和他的朋友哈桑的友谊、家庭、背叛和救赎的故事。阿米尔出生在阿富汗喀布尔一个富裕社区的富裕家庭，是普什图人，哈桑是阿米尔仆人阿里的儿子，也是哈扎拉人。阿米尔和哈桑是好朋友，他们坚持喝同样的牛奶长大是兄弟，家庭甚至不能分散时间的简单想法，两个人经常一起玩，一起玩，一起恶作剧，一起快乐地追逐风筝，过着无忧无虑的童年生活。

然而，在他们12岁的冬天，一切都发生了变化。喀布尔冬天，有一场盛大而隆重的传统节日——斗风筝比赛。这场比赛不是谁的风筝，而是谁的风筝可以摧毁别人的风筝，唯一的幸存者赢家，但这不是最大的荣耀，最大的荣耀是追逐最后一只被切断的风筝。这场比赛似乎是天生的，阿米尔是斗风筝的高手，哈桑是追风筝的高手。为了赢得这场比赛，为了赢得父亲的关注和印象深刻，阿米尔非常渴望赢得这场比赛，以改变他对父亲懦弱和无能的印象。

## 孩子为自己读书的读后感篇六

从第一章开始阅读的时候，我就在想这本书写的内容是什么呢？当看完第一章的时候，继续往下看的时候，不知不觉我什么时候走神了我都不知道，来看前几章的时候，里面讲的就是因为妈妈得了癌症，而读书就是两人之间的话题，当没有语言交流的时候，我们还有共同阅读的书还可以探讨，当然中间穿插了许多有趣的事例，但是总感觉自己经验太少，而且对国外的事迹和外国故事不懂，所以加快了看的速度，因为自己知识和经验太浅薄，看不懂的地方实在太伤脑细胞，所以中间很多章我并不想继续看下去，因为实在不能保持想象和好奇心去看，故而觉得有点惋惜和无可奈何，希望有一天我能深刻的明白这本书对我的意义。

## 孩子为自己读书的读后感篇七

记得，刚放寒假的第一天早晨，那可把我坏了。是啊，放暑假了，谁会不乐呢？我昨晚把闹钟设在了八点整，因为今日的事情有好多呢！这不，闹钟一响我就抓紧从被窝里爬起来，以最快的速度把衣服穿好后，就洗漱了。我边洗漱边想：一会儿我去书店借哪几本书呢？书店的书这么多，到了那儿再说吧。一切打算就绪，我出门了。

“妈妈，我去买书了！”我边说，便把鞋子穿好。

“哦，早去早回啊。”妈妈说这话就走出来送我。

“知道了。”我打开门走了。

书店就在我家门口，我几步路跨进书店，起先挑书。书店的书，多的数不胜数，这些琳琅满目的书籍忽然让我纷繁芜杂，这让我如何下手？嘻嘻，不瞒你说，其实我心理已经有了数，像鬼马少年这一系列的书，我都爱看。因为它们这一系列的都是带有故事性的，所以很和我的口味。我找到了这一系

列的书后，我发出了感叹：的确，这一系列的书许多！我左看看右瞧瞧，失踪没有确定借哪几本书。这样转来转去也不是方法呀，最终我只好确定随机抽取四本书好了。借完书后，我三步并作两步跑回家。

进了家门我抓紧回到自己的房间，起先整个吞枣地读书。这些书籍想一块磁铁，牢牢得吸引了我。这些书中的好词佳句可真多，还好我早有打算，我把这些好词佳句的超载了随身记录本上。我只得渐渐消化，因为假如我一口气全消化了，那样只会导致我消化不良。

莎士比亚曾经说过：“书记是人类学问的总统。”对于我这样缺少课外学问的女孩而言，它的’作用更是不言而喻的。我真样贪欲地阅读大大的广泛了我的课外学问。

当然，我阅读也是有方法的。我会把我借来的书，读上十遍百变千遍，我会细致找寻我忽视了的地方。然后我会把我学到了的东西列一个单子。这好像与书中的主人公，一起去冒险！

总而言之，统而言之，我爱阅读，我爱读书！